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2020 年上半年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CEITCL-GX-CZFW-200305

招标单位：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目 录

询价公告.....	2
第一章 服务商须知一览表.....	4
第二章 评审办法.....	8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8
第四章 合同书及合同基本条款（格式）.....	9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19
第六章 附件.....	34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CEITCL-GX-CZFW-200305）
询价公告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委托，拟对 2020 年上半年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进行国内公开询价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服务商前来参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内容

项目名称：2020 年上半年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CEITCL-GX-CZFW-200305）

采购内容：

A 分标采购预算：9 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要求
1	万秀区“除四害”服务	1 次	万秀区服务范围，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询价文件。

B 分标采购预算：9 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要求
1	长洲区“除四害”服务	1 次	长洲区服务范围，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询价文件。

C 分标采购预算：10 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要求
1	龙圩区“除四害”服务	1 次	龙圩区服务范围，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询价文件。

二、采购预算金额：280000.00 元

三、本项目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等规定。

四、服务商资格及要求：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询价采购货物的服务商。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服务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为准）；

五、询价采购文件的获取：

1、报名时间：2020 年 03 月 24 日至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询价采购文件售价：每份人民币 250 元；

3、地点：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市长洲区新兴二路 125 号梧州日报社 8 楼）

4、报名及领取询价采购文件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单位请携带：①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委托时必须提供）；[上述资料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委托时必须提供）为原件，其余为复印件及加盖公章 1 份，报名资料合格的方可领取询价采购文件。]

六、询价保证金：

A 分标谈判保证金：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

B 分标谈判保证金：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

C 分标谈判保证金：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

保证金形式：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即采用非现金交纳方式）。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服务商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从对公帐户转账到以下专用帐户（办理磋商保证金交纳手续时，服务商务必在凭证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简称）。开户名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华洋花园支行，银行帐号：4505016486540000004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的，服务商应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询价保证金。

七、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服务商应于 2020 年 03 月 31 日 9 时 30 分整前，将报价文件密封提交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市长洲区新兴二路 125 号梧州日报社 8 楼），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八、联系事项：

1、采购单位名称：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钟先生
联系电话：0774-3893352 地址：梧州市西环路中段 116 号

2、采购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马先生
地址：梧州市长洲区新兴二路 125 号梧州日报社 8 楼联系电话：（0774）
3819193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4 日

第一章 服务商须知一览表

项号	内 容
一、总则	
1	项目名称：2020 年上半年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CEITCL-GX-CZFW-200305 采购内容：2020 年上半年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具体内容详见询价文件第三章内容）
2	服务商资格及要求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询价采购货物的服务商。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服务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为准）。
二、报价文件的编制及递交	
3	报价：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方式。服务商必须就《项目采购要求》所有的服务内容作唯一完整报价（投标报价为百位整数）。（本项目只允许递交一个方案的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服务商的报价应包含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前期调查及资料收集、交通、通讯、办公场地、管理费、税费和利润及通过审批等所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除非上述费用在合同中另有说明。合同期内，费用不再调整。
4	服务商编写的且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报价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按采购文件第五章格式） 1、报价函（必须提供） 2、报价表（必须提供） 3、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4、服务商资格证明文件 (1)服务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背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3)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背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被认定为资格审查不合格而取消其报价资格）； (4) 2019 年或 2020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者依法减免缴纳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若为新成立的，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5)2019 年或 2020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者依法免缴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6)购买询价文件凭证、报价保证金银行凭证（均为复印件，必须提供）； (7)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必须提供）； (8) 拟投入的实施方案及施工人员方案表（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9) 第三章服务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
5	报价有效期：报价截止日期后 60 天。
6	<p>报价保证金：</p> <p>1、报价保证金： A 分标谈判保证金：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 B 分标谈判保证金：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 C 分标谈判保证金：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p> <p>2、保证金形式：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即采用非现金交纳方式）。</p> <p>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磋商人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从对公帐户转账到以下专用帐户（办理磋商保证金交纳手续时，磋商人务必在凭证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简称）。开户名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华洋花园支行，银行帐号：45050164865400000042。</p> <p>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的，磋商人应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3、报价保证金的退付</p> <p>1) <u>未成交服务商的报价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内以原缴交方式予以退还，不计利息。</u></p> <p>2) <u>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在成交人交回与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签订的服务合同后，将在 7 个工作日内以原缴交方式予以退还，不计利息。</u></p>
7	<p>报价文件装订及封装要求：</p> <p>1、报价文件为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共四份。单独密封包装，并在每个文本的封面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并标明“报价文件”，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服务商名称等内容。</p> <p>2、服务商必须按询价采购文件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要求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装订成册，报价文件装订位置必须封边，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夹条等可能导致报价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文件。</p> <p>3、服务商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封口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文件袋上应写明以下内容：</p> <p>(1) 采购代理机构：<u>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u></p> <p>(2) 项目名称：_____</p> <p>(3) 项目编号：_____</p> <p>(4) 报价单位：_____</p> <p>(5) 注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不得拆封”</p>

8	<p>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03月31日上午9时30分前 报价文件以密封形式交至：梧州市长洲区新兴二路125号梧州日报社8楼 联系电话：(0774) 3819193 传真：(0774) 3819193 【注：开标时服务商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其授权的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询价保证金凭证必须持证件依时到达现场接受核验上述证件。】</p>
三、评审	
9	<p>评审时间：2020年03月31日上午9时30分整截标后 评审地点：梧州市长洲区新兴二路125号梧州日报社8楼开标厅</p>
10	<p>(1)本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特点组建询价小组，询价小组将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三人以上（含三人）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p>(2)本项目是以采购单位预算价为最高限价，超出预算价的报价，询价小组不予以评审。</p> <p>(3)当所有服务商报价均高于采购预算价时，询价小组有权决定废标，重新采购。</p> <p>(4)如所有服务商最终报价均高于采购预算价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则宣布本次采购失败。</p> <p>(5)本项目评标办法：最低评审价法（详见第二章评审办法）</p> <p>(6)对落选服务商，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无须做任何解释。</p>
四、成交通知书及合同签订	
11	<p>(1)本项目评审工作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将在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ceitcl.com/）上公布成交结果。</p> <p>(2)服务商如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知道成交结果之日起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服务商的书面形式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p> <p>(3)成交结果公示期间无服务商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公示期后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p>
13	<p>履约担保的金额：无</p>
五、其他事项	
14	<p>成交服务费：签订合同前，成交服务商向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其金额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服务招标收费标准收取。</p>

15	<p>1、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p> <p>2、所有与本采购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p> <p>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p> <p> 地址：梧州市长洲区新兴二路 125 号梧州日报社 8 楼</p> <p> 项目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0774) 38191933</p>
----	---

第二章 评审办法

一、评标原则

(一) 询价小组构成：本采购项目的询价小组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以询价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为评审依据。

(三) 评审办法：采用最低评审价法。

二、评定方法

1、成交人的确定将以服务商提交的报价文件为依据，在报价文件通过初审且在满足采购文件各项重要服务和基本要求前提下，评审价最低者确定为成交人。本项目推荐两名成交候选人，评审价最低者为成交人，评审价第二价低者为第二成交候选人。

2、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评审价说明：

(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服务商报价×(1-6%)；(以服务商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报价表》和《中小企业声明函》为评审依据)

(2) 对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 2%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服务商报价×(1-2%)；(以服务商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报价表》和《中小企业声明函》为评审依据)

(3) 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以服务商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报价表》和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评审依据。)

(4) 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并提交残疾人证及在本企业缴纳社保证明。(以服务商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报价表》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评审依据)。

(5)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服务商报价。

第三章 服务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做好 2020 年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除“四害”工作，巩固除“四害”工作取得的成果，控制“四害”密度在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 C 级要求，减少以“四害”为媒介传播疾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二、服务范围：

A 分标：万秀区“除四害”服务 1 次。万秀区服务范围详见附件 1。

B 分标：长洲区“除四害”服务 1 次。长洲区服务范围详见附件 2。

C 分标：龙圩区“除四害”服务 1 次。龙圩区服务范围详见附件 3。

（一）灭鼠范围

总体上按照实行总量包干（包药械、包服务、包达标）

A 分标万秀区：

1. 桂江二路、桂江一路、西江一路、西江二路、西江三路、南环路、大南路、文化路、白云路、中山路、阜民路、西环路、钱鉴路、富民三路、富民二路、富民一路、大学路、新兴一路、西堤一路、西堤二路、文澜路、桂北路、北环路、四坊路、大中路、和平路、九坊路、民主路、小南路、五坊路、居仁路、四坊井路、南堤路、云盖路、富民路、鸳江路、新华路、龙山路、工厂二路、日化路、工厂一路、蝶山二路、蝶山一路、广东路、步埠路、下三云路、下三云路、上三云路、五坊路西南支路、大同路、石鼓路、东出口路段、广成线至西江三路匝道、钱鉴路至广成线匝道、钱鉴路三树里、钱鉴路至谊苑宾馆、工业大道、莲花山路、沿江路、广成线、新民里、华光巷、三和里、下冲路、龙骨路、太和路、枣冲路、高旺路、火山路、塘源路、丽港华府东侧路等上述主要街道灭鼠。

2. 上述主要街道的街心公园、绿化带、垃圾中转站、公厕、公园、广场灭鼠。

B 分标长洲区：

1. 新兴二路、新兴三路、西堤三路、奥奇丽路、迎宾路、冬湖路、银湖南路、三龙大道、红岭路、湖滨路、德润路、站前路、竹湾路、吉祥路、吉塘路、菊湖路、秋湖路、夏湖路、春湖路、新湖二路、新湖一路、新兴珠宝路、金湖北路、广成线（外环路）、平浪高速公路收费站至三龙大道段、瑞和路、祥湖北路、兴梧路、兴业路、兴安路、祥湖南路、瑞湖路、永和路、龙腾路、三龙东三路、三龙东二路、三龙东一路、新闻路、机场路、国龙大酒店东侧路、银湖北路、银湖北路、长洲消防西侧路、西环路、西环龙山里路、新兴二路路北一巷、三桥至水利枢纽、毅德城、兴龙路、兴龙路北侧路、红岭路北一巷、竹湾路连通西堤三路匝道（两边）、长洲岛南侧沿江路、长洲岛北侧沿江路、机场路东侧路、机场路南侧路、龙腾路至三桥非桥面段、职院北侧路（经纬路）等上述主要街道灭鼠。

2. 上述主要街道的街心公园、绿化带、垃圾中转站、公厕、公园、广场灭鼠。

C 分标龙圩区：

1. 苍海路、苍梧大道、政贤路、龙城路、城西大道、城南大道、西南大道北段、龙湖西一路、龙湖西三路、龙湖西二路、龙湖西一路分岔路、广信路、京塘路、下廓街、忠义街、龙华街、峡顶街、凤岭街、龙湖一路、龙湖二路、龙湖三路、龙湖路、广场路、政贤一路、政贤二路、政贤三路、政贤五路、政贤六路、城东三路、政贤七路、银兴一路、龙圩区地税门前路、政贤路南侧路、银信二路、城南一路、城南二路、城东路、广场中路、城东一路、城东二路、祥龙路、祥龙一路、祥龙二路、祥龙三路、祥龙五路、祥龙六路、祥龙中路、祥龙中路、龙兴路、花园路、安泰路、安泰中路、大坡路（x184）、广场西路、西南大道东侧路、工业大道、工业大道北侧路、西南大道东侧路、建兴路、双桂路、高铁南站北侧路（连通水利枢纽及沧海路）、高冲街、校园路、沿江路防洪堤、沿江路、广场一路、广场二路、广场三路、广场一路北侧路、政贤一路北侧路、林水一路、林水二路、城南大道南侧路、龙兴路北侧路、安泰一路、安泰二路、安泰三路、安泰五路、安泰五路东侧路、龙城路西北支路、西南大道南段、园博园东侧路等上述主要街道灭鼠。

2. 上述主要街道的街心公园、绿化带、垃圾中转站、公厕、公园、广场灭鼠。

（二）灭蟑、灭蚊、灭蝇范围

总体上按照实行总量包干（包药械、包服务、包达标）

1、万秀区：区内所有主次干道绿化带、街心花园、闲置地、下水道、垃圾桶、公共厕所、垃圾中转站。

（1）公共厕所：传经里公厕、广仁路公厕、人民医院公厕、西竺园公厕、百花西公厕、桂北公厕、人武公厕、牛栏山公厕、藤厝、冰泉公厕、石鼓公厕、石厦公厕、大校场公厕、南中公厕、四方井公厕、万寿宫公厕、盐仓里公厕、民主公厕、四方后路公厕、龙母庙公厕、文化小游园环保公厕、文澜小学公厕、鸡爪山公厕、山地里公厕、工厂小学公厕、中药厂公厕、珠山公厕、河西防洪堤公厕、文澜公厕、一中公厕、新一中公厕、富民公厕、富江公厕、步埠路公厕、大山脚公厕、新兴公厕、莲花山公厕、西堤路蓝天港湾对面公厕、梧州学院旁移动公司公厕、太和路环保公厕、五坊路特色街公厕、钱鉴公园公厕、钱鉴公厕、河东防洪堤西门口公厕、河东防洪堤彩虹桥公厕、桂江公厕（河东国税局旁）、蝶彩小区旧公厕、冰西公厕、旧石鼓公厕、榜山公厕、茶厂公厕、龙骨冲公厕、旧二中小游园公厕、怡景小游园移动公厕、桂江一桥底东桥头公厕、桂江一桥底西桥头公厕、潘塘公园东旧梧高操场公厕、潘塘公园莲花池旁公厕、鸳江春泛桥底公厕、西堤路西江四桥桥底公厕、白云山景区山顶云峰亭公厕、白云山景区百步梯口公厕、白云山景区茶花亭公厕、中山公园烧烤场公厕、河滨公园烈士纪念碑公厕

（2）垃圾中转站：钱鉴中转站、桂江一桥底中转站、阜民路中转站、石鼓路中转站、富民中转站、文澜中转站、下三云中转站、新兴中转站、龙骨冲中转站、步埠中转站、下冲中转站。

2、长洲区：区内市政府及市委联合大楼周边、区内所有主次干道绿化带、街心花园、闲置地、下水道、垃圾桶、公共厕所、垃圾中转站。

(1) 公共厕所：大塘公厕、西提路环保公厕、西提路木材厂公厕、西堤路岔河桥底公厕七中左侧公厕、火车站广场公厕、梧州职业学院门口公厕、金晖汽车站北侧公厕、三龙东一路体育馆对面公厕、大塘公交站后公厕、灏景玥城门口公厕、新湖一路农发行公厕、新湖二路广航新苑公厕、火车站对出玫瑰湖公园北侧公厕、玫瑰湖公园环湖路西侧公厕、三龙粮库东侧道路职业学院后门左侧公厕、三龙大道文化大厦门前右侧公厕、玫瑰湖公园环湖路东面游乐场公厕。

(2) 垃圾中转站：新兴三路中转站、西环路临时中转站、竹湾中转站、两广 A 区、两广 B 区、彰泰玫瑰园对面临时收集点

3、龙圩区：区内所有主次干道绿化带、街心花园、闲置地、下水道、垃圾桶、公共厕所、垃圾中转站。

(1) 公共厕所：人民会堂公厕、防洪堤公厕、凤岭街公厕、环卫站公厕、龙圩人民广场罗马柱旁公厕、龙圩人民广场龙湖世纪城销售中心公厕

(2) 垃圾中转站：天桥中转站、会堂中转站、工业园区中转站、西南大道临时收集点、南宁百货临时收集点。

三、服务标准

(一) 灭鼠标准

1. 15 平方米标准房间布放 20×20 厘米滑石粉块两块，一夜后阳性粉块不超过 3%；有鼠洞、鼠粪、鼠咬痕等鼠迹的房间不超过 2%；重点单位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 5%。
2. 不同类型的外环境累计 2000 米，鼠迹不超过 5 处。

(二) 灭蚊标准

- 1、居民住宅、单位内外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蚊幼及蛹的阳性率不超过 3%；
- 2、用 500ml 收集勺采集城区内大中型水体中的蚊幼和蛹阳性率不超过 3%，阳性勺内幼虫或蛹的平均数不超过 5 只。
- 3、特殊场所白天人诱蚊 30 分钟，平均每人次诱获成蚊数不超过 1 只。

(三) 灭蝇标准

- 1、重点单位有蝇房间不超过 1%，其它单位不超过 3%，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 3 只；重点单位防蝇设施不合格房间不超过 5%；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
- 2、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 3%。

(四) 灭蟑螂标准

- 1、室内有蟑螂成虫或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 3%，平均每间房大蟑不超过 5 只，小蟑不超过 10 只。
- 2、有活蟑螂卵 P 鞘房间不超过 2%，平均每间房不超过 4 只。

3、有蟑螂粪便、蜕皮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 5%。

四、药物需求一览表

“★”系指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必须达到，否则其报价无效。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药物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1.5%高氯-苯氰热雾剂（含灭蟑服务）	<p>1、为确保灭蟑螂效果，有效控制蟑螂密度，产品必需为 2020 年 1 月后生产。</p> <p>★2、有效成份 0.3%右旋苯醚氰菊酯，1.2%高效氯氰菊酯，剂型：热雾剂（药物包装有生产日期，用于下水道灭蟑螂、蚊子等）</p> <p>3、5 升/桶，4 桶/箱</p>
2	21%高效氯氟氰菊酯•辛硫磷乳油（含灭蟑蚊服务）	<p>★1、有效成分含量：1%高效氯氟氰菊酯、20%辛硫磷</p> <p>2、有效期：二年内、包装标有生产日期</p> <p>3、用于外环境绿化等灭蚊虫</p> <p>4、500 毫升/瓶，20 瓶/箱；</p>
3	5%高效氯氟氰菊酯悬浮剂	<p>★1、有效成分：5%高效氯氟氰菊酯</p> <p>2、用于外环境垃圾中转站、公厕等灭蚊蝇</p> <p>3、有效期：二年内、包装标有生产日期</p> <p>4、500 毫升/瓶，20 瓶/箱；</p>
4	0.005%溴敌隆饵剂（含灭鼠服务）	<p>1、1 千克/包，20 千克/袋；</p> <p>2、包装材料：反光（或避光）塑料膜。</p> <p>★3、有效成分含量：溴敌隆含量 0.005%</p> <p>4、外包装：印有产品性能、使用技术、中毒及急救措施、生产日期、有效期等。</p> <p>5、所供毒饵有效期≥15 个月。</p> <p>6、各城区投放瓦制毒鼠屋不少于 1500 只（验收交货时需供货单），具体区域数量分配根据采购人最终确定为准。</p> <p>7、每城区配备 500 公斤灭鼠药，三城区共 1500 公斤，供城区爱卫办分配“五小”行业、无物业小区领取使用。</p> <p>8、在灭鼠范围内灭鼠的同时开展填鼠洞，要求用水泥、碎石填封。</p> <p>9、除“四害”工作需在 3-8 日内完成。</p>

5	0.5%吡丙醚颗粒剂（含灭蚊幼服务）	★1、有效成分：0.5%吡丙醚，剂型：颗粒剂 2、用于外环境蚊虫孳生地处理。 3、500克/包，20包/箱；
6	7%高氯.甲基嘧啶磷水乳剂（含灭蚊蝇服务）	★1、有效成分：6%甲基嘧啶磷、1%高效氯氟菊酯 2、有效期：二年内、包装标有生产日期
7	毒鼠屋（毒饵站或毒饵盒）	1、数量：1500个，具体区域数量分配根据采购人最终确定为准 2、需满足本次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的要求
8	热烟雾机、手推式喷雾器汽油费	1、数量：120升

（一）为了保证药物产品质量和正版渠道供货，必须在签订合同前提供生产企业开具的销售授权书原件，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二）以上的药物必须附上有效“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批准证书、技术监督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和生产企业的营业执照。（**报价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必须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否则报价无效**；签订合同时需提供有效“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批准证书、技术监督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的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或则不予签订合同）

（三）除“四害”用药必须使用统一药物，统一使用0.005%溴敌隆饵剂灭鼠，公共场所统一使用1.5%高氯-苯氧热雾剂灭蟑，统一使用21%高效氯氟菊酯·辛硫磷乳油、5%高效氯氟菊酯悬浮剂、0.5%吡丙醚颗粒剂、7%高氯.甲基嘧啶磷水乳剂灭蚊灭蝇。

（四）必须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药物，严禁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药物。

五、技术要求

（一）服务商必须具备中国卫生有害生物防制协会《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服务能力等级评定》标准A级或B级的（有效期内），并提供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服务能力证书（**复印件加盖服务商公章,否则报价无效**）。

(二) 服务商须提供可行的实施方案(含消杀技术方案)、操作规程,服务承诺中须包含因消杀工作不到位而造成的居民投诉处理措施。

(三) 服务商的技术负责人应具有有效的中级(四级)或者高级(三级)有害(病媒)生物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须提供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服务商公章,否则报价无效)。

(四) 拟投入本项目的施工技术人员7人(含7人)以上,施工技术人员均具有有效的有害(病媒)生物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并提供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报价无效。

(五) 报价文件中须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以本单位名义依法缴纳的社保证明并加盖服务商公章,否则报价无效。

(六) 必须确保所消杀区域内四害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要求。

(七) 在投放鼠药的范围内设置警示标志。服务商须保证除“四害”药械的安全使用。

(八) 免费提供除“四害”技术培训。

(九) 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着公司统一制服,并佩戴工作牌。

(十) 密度监测结果以梧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出具的密度监测报告为准,密度监测时间为3月-4月内任意时间,服务范围内密度监测结果达不到合同要求的,按照合同条款扣除一定费用,连续2次密度监测达不到要求的不予付款。

六、设备要求

(一) 有一台工程服务汽车,工程服务车的所有人名称须与报价单位名称或报价单位法定代表人名称一致,(需提供车辆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报价无效)。

(二) 应配备不少于6台(含6台)手提热烟雾机以上、4台(100升以上)手推式机动常量喷雾器或2台电动超低容量喷雾器、1台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器(需提供购买发票复印件、发票与服务商一致并盖公章,否则报价无效)。

(三) 根据国家卫生城市《技术评估评分表(2014-2017试用版)》病媒防制国家卫生城市技术评估重点内容中检查单位“有害生物防制机构”要求,需现场检查有害生物防制机构,报价公司在梧州城区(万秀区、长洲区、龙圩区)应具有与资质(A级或B级)相应的固定的办公场所、药械库房(具有产权或租赁合同)。

七、其他要求

(一) 因消杀工作不到位而造成的居民投诉或验收不合格的, 需进行补杀时所需药品及补杀服务由成交人提供, 直至验收合格为止。

(二) 成交人签订合同后必须严格按照谈判文件中服务方案、人员、机械配备及服务承诺等执行, 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

(三) 必须保证除四害药械的安全使用。不得使用国家、自治区禁止使用的药物。

(四) 成交人负责安全, 确保不出现中毒事故, 如出现中毒事件由成交人负全责。

(五) 评估报告和付款方式

1. 评估报告: 完成除“四害”后由具有评估资格的机构对防制效果进行评估, 并出具评估报告, 如验收不合格, 评估服务费由成交公司负责支附(货款中扣出)。

2. 付款方式: 所有药物投放完毕, 并经具有评估资格的机构对防制效果进行专项考核验收合格后付清货款。如考核验收不合格, 成交公司需免费加做药物投放, 经具有评估资格的机构对防制效果进行专项考核验收效果不合格, 视为验收不合格, 验收不合格不付款, 合格则付款。

八、服务期限及要求

服务期限为 2020 年 3 月-4 月 (具体时间待定, 双方协商决定), 要求开展 1 次的统一集中除四害工作, 成交服务商在服务过程中由梧州市爱卫办委派人员全程监督, 在此服务期限内控制“四害”密度在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 C 级要求。

附件 1

万秀区主次干道名称

序号	等级	道路名称	起点	止点	
1	一级	桂江二路	小南路	和平路	
2		桂江一路	桂林路	和平路	
3		西江一路	小南路	居仁路	
4		西江二路	居仁路	石鼓路	
5		西江三路	石鼓路	加油站	
6		南环路	民主路	中山路	
7		大南路	南环路	西江一路	
8		文化路	中山路	中山公园	
9		白云路	阜民路	桂林路	
10		中山路	文化路	西江二路	
11		阜民路	中山路	西江二路	
12		西环路	龙山路	富民一路	
13			钱鉴路	桂林二路	中船华南船舶机械有限公司
14			富民三路	太和路	邮电局
15			富民二路	东山冲口	太和冲口
16	富民一路		蝶山一路和文澜路路口	东山冲口	
17	大学路		蝶山二路	鸳江路	
18	新兴一路		吉祥路	文澜路	
19	西堤一路		文澜路	鸳江路	
20	西堤二路		日化路	文澜路	
21	文澜路		蝶山一路	西堤二路	
22	二级		桂北路	北环路	桂林路
23			北环路	建设路	桂江一路
24			四坊路	和平路	北环路
25		大中路	北环路	南环路	
26		和平路	大中路	桂江一二路交界	
27		九坊路	和平路	五坊路桂江一桥底	
28		民主路	和平路	南环路	
29		小南路	桂江二路	南环路	
30		五坊路	大南路	九坊路桂江一桥底	
31		居仁路	西江二路	中山路(统计整条)	
33		四坊井路	南堤路	南环路	
34			南堤路	小南路	居仁路

35		云盖路	石鼓路	阜民路
36		富民路	邮电局	广成线
37		鸳江路	桂江二桥	西堤一路
38		新华路	新兴一路	西堤二路
39		龙山路	西环路	新兴一路
40		工厂二路	下冲	龙骨路
41		日化路	新兴一路	西堤二路
42		工厂一路	新兴一路	西堤二路
43		蝶山二路	新兴一路	步埠路
44		蝶山一路	步埠路	富民一路
45		广东路	玛利亚妇产医院	西环路
46		步埠路	西环路	蝶山二路
47		下三云路	西环路	蝶山一路
48		下三云路	西环勘察设计院	妇幼保健院
49		上三云路	西环路	下三云路
50	三级	五坊路西南支路	五坊路	桂江二路
51		大同路	阜民路	西江二路
52		石鼓路	西江二路	四恩禅寺
53		东出口路段	西江三路（加油站）	东出口收费站
54		广成线至西江三路匝道	广成线	西江三路
55		钱鉴路至广成线匝道	广成线	钱鉴路
56		钱鉴路三树里	钱鉴路	钱鉴小学
57		钱鉴路至谊苑宾馆	钱鉴路	钱鉴山庄
58		工业大道	广成线	城北收费站（过 200 米）
59		莲花山路	工业大道	广西桂东船用锻铸件有限公司
60		沿江路	莲花山路	花山酱料厂
61		广成线	仙凤山	龙泉冲客运站
62		新民里	鸳江路	新民里新村
63		华光巷	富民一路	鸳江路
64		三和里	下冲	三和里
65		下冲路	龙山路	蝶山二路
66		龙骨路	西环路	蝶山二路
67		太和路	太和花园	富民二路
68		枣冲路	西环路	恒大山水城
69		高旺路	西江桥	火山路加油站
70		火山路	火山路加油站	云龙桥
71		塘源路	云龙桥	三威木材厂
72		丽港华府东侧路	工厂一路	西堤二路

长洲区主次干道名称

序号	等级	道路名称	起点	止点
1	一级	新兴二路	竹湾路	吉祥路
2		新兴三路	三龙大道龙鱼大转盘	奥奇丽路
3		西堤三路	西堤二路	龙门路路口
4		奥奇丽路	新兴三路	西堤三路
5		迎宾路	吉祥路	新兴小学
6		冬湖路	新兴珠宝路	西堤三路
7		银湖南路	新兴二路	冬湖路
8		三龙大道	毅德城	西江桥
9	二级	红岭路	三龙大道	竹湾路
10		湖滨路	龙腾路	三龙大道
11		德润路	红岭路	三龙大道
12		站前路	梧州火车站	龙腾路
13		竹湾路	红岭路	西江大桥
14	二级	吉祥路	新兴一路	西堤三路
15		吉塘路	新兴二路	迎宾路
16		菊湖路	银湖南路	西堤三路
17		秋湖路	金湖北路	银湖南路
18		夏湖路	新兴珠宝路	银湖南路
19		春湖路	新兴珠宝路	银湖南路
20		新湖二路	新兴三路	幸福里小区
21		新湖一路	新兴二路	银湖南路
22		新兴珠宝路	新湖一路	新兴二路
23		金湖北路	秋湖路	新兴二路
24		广成线（外环路）	毅德城	工业大道
25		平浪高速路收费站至三龙大道段	三龙大道	平浪高速路收费站
26	瑞和路	龙腾路	兴梧路	
27	祥湖北路	龙腾路	兴梧路	
28	二级	兴梧路	湖滨路	红岭路
29		兴业路	湖滨路	红岭路
30		兴安路	湖滨路	瑞湖路
31		祥湖南路	兴业路	三龙大道
32		瑞湖路	兴业路	红岭路
33		永和路	龙腾路	毅德城
34		龙腾路	平浪高速立交桥底	西江三桥
35		三龙东三路	龙腾路	三龙大道

36		三龙东二路	龙腾路	三龙大道
37		三龙东一路	龙腾路	三龙大道
38		新闻路	新兴二路	宝石园
39		机场路	竹湾路	机场
40	三级	国龙大酒店东侧路	迎宾路	西堤三路
41		银湖北路	银湖南路	春湖路
42		银湖北路	夏湖路	冬湖路
43		长洲消防西侧路	银湖南路	长洲消防
44		西环路	新兴二路	龙山路
45		西环龙山里路	西环路	特警支队
46		新兴二路北一巷	新兴二路	京梧市场
47		三桥至水利枢纽	长洲岛水利枢纽	高冲街延长线
48		毅德城	毅德城	毅德城
49		兴龙路	湖滨路	毅德城
50		兴龙路北侧路	龙腾路	兴龙路
51		红岭路北一巷	三龙大道	新兴三路
52		竹湾路连通西堤三路匝道 (两边)	西堤三路	竹湾路
53		长洲岛南侧沿江路	长洲岛	竹湾路
54		长洲岛北侧沿江路	长洲岛	竹湾路
55		机场路东侧路	机场路	机场路东侧
56		机场路南侧路	机场路	建材市场
57		龙腾路至三桥非桥面段	三龙大道	西江三桥
58		职院北侧路(经纬路)	三龙东一路	三龙东三路

龙圩区主次干道名称

序号	等级	道路名称	起点	止点
1	一级	苍海路	西江桥	大转盘延长至盘龙坳隧道
2		苍梧大道	广信路	苍海路
3		政贤路	龙城路	苍海路
4		龙城路	小转盘	大转盘
5		城西大道	龙兴路	沧海路延长至西南大道
6		城南大道	工商局	苍海路
7		西南大道北段	大转盘	苍郁高速路口
8	二级	龙湖西一路	苍梧大道	沧海路
9		龙湖西三路	龙湖西一路分岔路	龙湖三路
10		龙湖西二路	龙湖西一路分岔路	龙湖三路
11		龙湖西一路分岔路	广信路	龙湖西一路
12		广信路	沧海路	龙城路
13		京塘路	下廊街	广信路
14		下廊街	凤岭街	广信路
15		忠义街	凤岭街	龙华街
16		龙华街	沿江路	峡顶街交叉口
17		峡顶街	与龙华街交叉口	龙城路
18		凤岭街	沿江路防洪堤	龙城路
19		龙湖一路	广场路	沧海路
20		龙湖二路	广场路	沧海路
21		龙湖三路	广信路	龙湖西一路
22		龙湖路	广信路	苍海路
23		广场路	龙湖路	苍梧大道
24		政贤一路	银信二路	城东路
25		政贤二路	城东一路	城东五路
26		政贤三路	城东一路	城东路
27		政贤五路	城东一路	城东路
28		政贤六路	城东一路	苍海路
29		城东三路	广场一路	政贤六路
30		政贤七路	城东一路	城东三路
31		银兴一路	政贤路	农林路
32		龙圩区地税门前路	政贤一路	政贤路
33		政贤路南侧路	政贤路	政贤路
34		银信二路	苍梧大道	政贤路
35		城南一路		
36		城南二路		

37		城东路	苍梧大道	政贤七路
38		广场中路	苍梧大道	政贤一路
39		城东一路	苍梧大道	政贤七路
40		城东二路	政贤一路	政贤七路
41		祥龙路	城东路	苍海路
42		祥龙一路	祥龙中路	祥龙路
43		祥龙二路	祥龙中路	祥龙路
44		祥龙三路	祥龙中路	祥龙路
45		祥龙五路	祥龙中路	快捷快递分店
46		祥龙六路	祥龙中路	祥龙路
47		祥龙中路	祥龙路	祥龙一路
48		祥龙中路	祥龙一路	祥龙五路
49		龙兴路	龙城路	明珠农家乐
50		花园路	城西大道	龙城路
51		安泰路	城南大道	安泰一路
52		安泰中路	城南大道	安泰三路
53		大坡路(x184)	苍海路	天水岭延长至铁路
54		广场西路	苍海路	火车站
55		西南大道东侧路	西南大道	工业大道北侧路
56		工业大道	双桂路	坦创科技
57		工业大道北侧路	西南大道东侧路	建兴路
58		西南大道东侧路	西南大道	工业大道北侧路
59		建兴路	西南大道	双桂路
60		双桂路	工业大道	建兴路
61		高铁南站北侧路(连通水利枢纽及沧海路)	长洲水利枢纽	苍海路
62	三级	高冲街	凤岭街	河口
63		校园路	凤岭街	苍梧中学
64		沿江路防洪堤	凤岭街	西江三桥
65		沿江路	忠义街	广信路
66		广场一路	城东一路	城东路
67		广场二路	城东一路	城东路
68		广场三路	城东一路	城东路
69		广场一路北侧路	苍梧大道	广场一路
70		政贤一路北侧路	政贤一路	城东一路
71		林水一路	祥龙路	城南大道
72		林水二路	祥龙路	林水村委
73		城南大道南侧路	城南大道	苍海路
74		龙兴路北侧路	建设局宿舍	龙兴路
75		安泰一路	城西大道	安泰路
76		安泰二路	城西大道	安泰路
77		安泰三路	城西大道	安泰路
78		安泰五路	城西大道	安泰路

79	安泰五路东侧路	安泰路	龙城路
80	龙城路西北支路	龙城路	龙城路
81	西南大道南段	苍郁高速路口	城南收费站
82	园博园东侧路	苍海路	园博园后门

第四章 合同书及合同基本条款（格式）

梧州市 2020 年上半年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和编号 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为有效防治新冠疫情，巩固梧州市创建卫生城市成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就甲方向乙方采购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事宜，甲、乙双方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元）	工作内容说明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

2、本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约定服务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药品设施设备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技术服务费、前期调查及资料收集、交通、通讯、办公场地、管理费、保险费、资料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各种税费和利润、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如本合同约定服务事项、服务范围及服务标准等未发生变化的，合同费用不再调整。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与服务相关的必要物品质量必须与询价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应达到询价采购文件要求和承诺的质量要求。

3、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事项的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实施。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询价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本项目。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自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服务，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询价采购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药品或服务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甲方在乙方提供服务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全部标段药物投放完毕，并经具有评估资格的机构对防治效果进行专项考核验收。经验收合格的，按照本条第 3 款约定支付服务费。如考核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免费加做药物投放，经具有评估资格的机构再次对防治效果进行专项考核验收，经验收合格则按照合同约定付款，验收不合格的甲方不予付款。

3、全部标段经验收合格的，乙方应书面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并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申请及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款项。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承担的责任

1、由于乙方原因项目质量未达约定要求的，须无条件返工，返工费用和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由此工期延误的，乙方还应按照本条第 3 款承担相应的逾期违约责任。

2、乙方施工过程中导致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等安全问题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额的 3% 支付给甲方逾期违约金。乙方逾期达 15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双方据实结算，甲方有权向乙方加收结算款 30% 的惩罚性违约金。

4、本条中的违约金等相关款项，甲方有权于支付时书面通知乙方后，直接从结算款中扣除。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进行鉴定。鉴定费由乙方先行垫付。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乙方提供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服务本身发生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调整。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十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采购询价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报价文件；
- 3、报价承诺书；
-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正本 / 副本

2020 年上半年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

CEITCL-GX-CZFW-200305

报价文件

服务商： _____（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名）

报价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一	报价函	
二	报价表	
三	技术规格响应表	
四	服务商资格证明文件	
五	其它资料	

一、报价函

致：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2020 年上半年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文件，项目编号：(CEITCL-GX-CZFW-200305)，正是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服务商（报价单位名称）_____，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共四份。

一、报价函

二、报价表

三、服务商须知一览表中要求服务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四、其它要求提交的文件等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经研究，我方就 2020 年上半年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项目进行报价，承诺：本项目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

2、我方同意在服务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报价文件，并在服务商须知一览表第 5 项规定的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成交。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的服务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4、我方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6、如果在报价截至时间后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或者有其它违约行为，贵方对我方的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7、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8、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知悉以下法律责任：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

良行为纪录名单，在一至两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有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员进行协商询价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服务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报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表

项目名称：2020年上半年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CEITCL-GX-CZFW-200305)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服务项目	数量	服务需求	合价（元）
1				
总报价：人民币 (¥)				
服务期限：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服务商名称（签公章）：_____

报价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服务需求响应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_____

序号	询价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应对照询价采购文件“第三章 服务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询价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询价采购文件要求，将导致报价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四、服务商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按服务商须知一览表第 4 项要求提供。服务商应确保报价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都由服务商自行承担。)

- 1、营业执照副本内页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背面) (如委托代理人参加报价的请附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背面),《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授权委托书》填写说明:(格式附后)
 - (1) 委托书所签发的代理期限必须涵盖代理人所有签字为有效时间。
 - (2) 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 (3) 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不得买卖。
 - (4) 代理人根据授权范围,以委托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并将此委托书提交给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 4、2019 年或 2020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者依法减免缴纳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若为新成立的,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 5、2019 年或 2020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者依法免缴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 6、购买询价文件凭证、报价保证金凭证。(格式附后)
7. 服务承诺书原件(必须提供);
8. 拟投入的实施方案及施工人员方案表(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9. 第三章服务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被授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2020年上半年创建卫生城市除“四害”服务采购（CEITCL-GX-CZFW-200305）的采购活动。被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询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除非有撤销授权委托的书面通知，本授权委托书自报价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私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1、代理人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2、委托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地 址：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职务：

性别：

年龄：

经济性质：

经营方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背)面复印件粘贴处
(加盖单位公章)

说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背)面复印件粘贴处
(加盖单位公章)

购买询价文件凭证、报价保证金凭证。

(说明：均为复印件，按服务商须知要求放入报价文件中。如满页，可自行增页。)

询价采购文件购买凭证复印件粘贴处

报价保证金凭证复印件粘贴处

服务承诺书

非常荣幸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报价，我方就质量和
服务作出如下承诺：

1. 质量保证
2. 工期保证
3. 技术服务
4. 培训服务
5. 其他

服务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报价日期：_____年 月 日

拟投入的实施方案及施工人员方案表（格式自拟）

服务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

五、其它材料

[说明：服务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公司简介，人员情况等），由服务商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如实提供。]

第六章 附件

附件 1: (说明: 服务商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更改通知或补遗文件后, 按以下回执格式填写于一日内回复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收件回执

致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 公 司 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收 到 贵 公 司

(文件名称), 共 _____ 份, 特此确认。

服务商名称(加盖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日 期:

附件 2: (注: 成交服务商按合同履约的, 于履约保证金期满后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确认函》并经采购人确认, 与“履约保证金收据”原件一并递交至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理退还履约金手续。)

履约保证金退付确认函

服 务 商 申 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履约金额: (大写) (小写)
	该项目履约完毕。请将履约金退付到以下帐户。
	开户名称: 帐号: 开户行: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服务商: (盖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 附收款收据原件、银行转帐单复印件(用浆糊粘贴在左上角, 不能用订书机装订);	

附件 3：有关法律法規对政府採購当事人应承担法律責任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採購法》有关规定：

第三条 政府採購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第四十六条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服务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採購合同。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成交服务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服务商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責任。

第七十七条 服务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採購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服务商的；（三）与采购人、其他服务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询价的；（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服务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第七十九条 政府採購当事人有本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七条违法行为之一，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規定承担民事責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第四十二条 当事人在订立合同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責任：

- （一）假借订立合同，恶意进行磋商；
- （二）故意隐瞒与订立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三）有其他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